

凤江新城五号路延长线建设工程概算审核 采购方案

一、项目名称：凤江新城五号路延长线建设工程概算审核。

二、项目代码：2604-445122-17-01-933618。

三、中介服务事项：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审核。

四、项目总投资约为 1162.2543 万元。

五、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道路全长约 260m，路面宽度 28m，路基宽度 32m，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管网、交通工程、照明及绿化配套项目等。

六、所需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多个服务需中介机构具备其一）。

七、服务时限说明：3 个工作日，具体细节按照合同由双方自行约定。

八、服务内容：

对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进行审核。

建设地点：潮州市饶平县凤江新城五号路。

九、其他要求说明：营业执照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十、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信用择优选取。

十一、大名单数目：20。小名单数目：3。

十二、服务金额及说明：

本次费用不做评估，如有其他具体细节可在合同中约定。

本项目的咨询服务费参考价为 5744 元（含税）。最终结算价以该项目的送审概算总投资为基础，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按潮州市发改局的《项目概算审核费用费率表》进行测算，咨询服务费以测算结果的 30% 计取（含税），若咨询服务费低于 2000 元（含税），则以 2000 元（含税）计取。计算方式详见附件。

十三、需回避的机构及理由：

可研编制单位是恒津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概算单位是恒津设计有限公司；勘察测量单位是深圳市亿升红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1、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投资概算审核）计算标准；

2、项目概算审核费用费率表



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投资概算审核） 计算标准

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同时根据市发改局的《项目概算审核费用费率表》（详见附表），取市标准最低价（即省收费标准价下浮70%），对我县“凤江新城五号路延长线建设工程”投资概算审核招标服务费进行如下计算：

例一、项目造价咨询费

项目送审投资概算价1000万元，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算明细如下：

- 1、100万元以内： $100\text{万元} \times 0.2\% = 0.2\text{万元}$ ；
- 2、101-500万元： $(500-100)\text{万元} \times 0.18\% = 0.72\text{万元}$ ；
- 3、501-1000万元： $(1000-500)\text{万元} \times 0.16\% = 0.8\text{万元}$ ；

以上3项合计1.72万元，按要求下浮70%计，共为5160元，以此作为单个子项目造价咨询费。

例二、项目造价咨询费低于2000元时，按2000元计

项目送审投资概算价350万元，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算明细如下：

- 1、100万元以内： $100\text{万元} \times 0.2\% = 0.2\text{万元}$ ；
- 2、101-500万元： $(350-100)\text{万元} \times 0.18\% = 0.45\text{万元}$ ；

以上 2 项合计 6500 元，按要求下浮 70%计，共为 1950 元，因不足 2000 元，该子项目造价咨询费按 2000 元计。

项目概算审核费用费率表

单位：万元

项目总投资	费率 (%)	算例		
		项目总投资	项目概算审核计算标准价	最高价 (标准价上浮 20%) 最低价 (标准价下浮 70%)
100 以下	0.200%	100	$100 \times 0.2\% = 0.2$	$0.2 \times 0.8 = 0.16$ $0.2 \times 0.3 = 0.06$
101-500	0.180%	500	$0.2 + (500 - 100) \times 0.18\% = 0.92$	$0.92 \times 0.8 = 0.736$ $0.92 \times 0.3 = 0.276$
501-1000	0.160%	1000	$0.92 + (1000 - 500) \times 0.16\% = 1.72$	$1.72 \times 0.8 = 1.376$ $1.72 \times 0.3 = 0.516$
1001-5000	0.120%	5000	$1.72 + (5000 - 1000) \times 0.12\% = 6.52$	$6.52 \times 0.8 = 5.216$ $6.52 \times 0.3 = 1.956$
5001-10000	0.100%	10000	$6.52 + (10000 - 5000) \times 0.1\% = 11.52$	$11.52 \times 0.8 = 9.216$ $11.52 \times 0.3 = 3.456$
10001-20000	0.060%	20000	$11.52 + (20000 - 10000) \times 0.06\% = 17.52$	$17.52 \times 0.8 = 14.016$ $17.52 \times 0.3 = 5.256$
20001-50000	0.040%	50000	$17.52 + (50000 - 20000) \times 0.04\% = 29.52$	$29.52 \times 0.8 = 23.616$ $29.52 \times 0.3 = 8.856$
50001-80000	0.020%	80000	$29.52 + (80000 - 50000) \times 0.02\% = 35.52$	$35.52 \times 0.8 = 28.416$ $35.52 \times 0.3 = 10.656$
80001-100000	0.010%	100000	$35.52 + (100000 - 80000) \times 0.01\% = 37.52$	$37.52 \times 0.8 = 30.016$ $37.52 \times 0.3 = 11.256$
100000 以上	0.005%	200000	$37.52 + (200000 - 100000) \times 0.005\% = 42.52$	$42.52 \times 0.8 = 34.016$ $42.52 \times 0.3 = 12.756$

说明：

- 概算审核费用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其费率表是在《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基础上，结合已有的概算审核实例，通过降低总投资在 1 千万-1 亿元间各区间的费率，以及细化总投资在 1 亿元到 10 亿元间的区间和费率所得；
-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放开部分建设工程项目服务收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5〕147 号）第一条“放开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城市规划信息技术服务收费、建设工程招标书工本费等 3 项服务收费标准，实行市场调节价，其收费标准由委托双方依据服务成本、服务质量和市场供求状况等协商确定”，结合我县财政状况及我局已实施的采购服务项目实际，采用计算标准价下浮 70% 作为采购服务最低价；
- 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造价咨询费不足 2000 元的按 2000 元收取。

